

安徽理工大学部处文件

机电政〔2024〕6号

机电工程学院 2023 级本科生转专业 工作实施办法

根据教育部《普通高等学校学生管理规定》（教育部令第41号）、《安徽理工大学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实施办法（2022年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（校政〔2022〕177号）、《安徽理工大学大学生征兵工作实施办法（修订）》（校发〔2021〕60号）及《关于做好2024年全日制本科生定额择优转专业工作的通知》（校党政办〔2024〕8号）等文件精神，为做好2023级本科生转专业工作，特制定本实施办法。

一、成立考核领导小组

组长：张岚、沈刚

成员：唐克、黄家海、王爽、王鹏彧、刘志卫、李坤、喻曹丰、闫磊磊、许吉祥

秘书：刘齐更

二、转专业的条件及工作安排

1、高考优秀2023级学生：2024年3月12日至14日，符合条件且有意向选择转专业的高考成绩优秀学生，填写《高考优秀新生转专业申请表》一份，送交拟转入学院。

2、学业优秀 2023 级学生：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14 日，符合条件且有意向选择转专业的学业优秀学生，登陆个人教务系统，点击“我的”菜单子目录下的“转专业申请”填报。

3、学术优秀 2023 级学生、2023、2024 年退役复学在校生及其他符合其他条件且有意向选择转专业的学生：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14 日，填写全日制本科学生转专业申请表，送交拟转入学院。

4、2024 年 3 月 15 日-18 日学院对符合转专业的学生进行考核遴选。

5、2024 年 3 月 20 日前在学院网站公布综合成绩排序信息，按照专业接收人数择优录取。

6、2024 年 3 月 20 日起，获准转专业的学生跟转入班级进行为期四周的适应性学习，如不适应，可申请转回原专业就读。适应性学习期后，学生不得再以任何理由申请转专业。转专业学生的学号、校园卡等基本信息不变。

三、遴选办法

1、申请人数少于计划人数，直接组织面试。申请人数超过计划人数，先组织笔试，根据初试成绩确定参加面试名额。

2、综合成绩（百分制）=学分加权平均分*60%+面试成绩*40%。

四、各专业计划接收转专业学生人数

专业名称	院内拟接收人数	跨学院拟接收人数
测控技术与仪器	15	10

工业设计	5	5
过程装备与控制工程	5	10
机械电子工程	15	10
智能制造工程	15	10
机械设计制造及其自动化	30	50

五、有关事项说明

1、学生切实做好自身学业规划，慎重参与转专业。转专业学生的后续工作由学院转专业工作联系人到教务处统一办理。

2、严格工作制度，规范工作程序，做到公开、公平、公正。若发现不符合转专业条件或笔试、面试等环节存在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行为者，则取消其转专业资格，并视其情节给予相应的处理。

联系人：刘齐更，电话：6668934

地 点：励学楼 A413

六、本办法未尽事宜由学院负责解释。



抄送：教务处

机电工程学院

2024年1月15日
